



智慧交通基金

運輸署成立 10 億元智慧交通基金，資助創新科技研究和應用項目，以提升出行便利、效率及安全。

基金概覽

範圍	資助企業或機構研究和應用與車輛有關的創新科技，並至少達致下列其中一個目標： • 提升駕駛者出行的便利程度 • 提升道路網絡或路面使用效率 • 改善駕駛安全
申請資格	接受公司、研究機構、專業團體、行業商會和非政府機構申請 申請機構分為企業界別或公營界別
最高資助額	企業界別：預計項目成本的 50% 公營界別：預計項目成本的 90%
每個項目的最高資助金額上限	研究和應用項目：2,000 萬港元 純研究項目：800 萬港元 (包括項目審計費用)
每間申請機構可獲資助項目上限	申請機構可為多個項目申請資助，但每個項目須不同
項目期限	一般不應超過 24 個月
提交報告	申請機構須提交進度報告及中期報告，直至項目完成 項目完成後，申請機構須提交最終報告

提交經審計帳目

申請機構須提交周年審計帳目，直至項目完成
項目完成後，申請機構須提交最終審計帳目

發放撥款

公營界別研究機構*：

項目期限	分期撥款	累積上限 (基金資助金額的百分比)
12 個月以上	首期撥款 第一期中期撥款 第二期中期撥款 終期撥款	40% 70% 95% 100%
12 個月或以下	首期撥款 中期撥款 終期撥款	40% 95% 100%

公營界別研究機構* 以外的申請機構

項目期限	分期撥款	累積上限 (基金資助金額的百分比)
所有	首期撥款 中期撥款 終期撥款	30% 70% 100%

申請期限

全年接受申請

提交申請

以電郵提交至秘書處：stf_sec@hkpc.org

* 公營界別研究機構包括汽車科技研發中心、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、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、物流及供應鏈多元技術研發中心、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，以及受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的本地大學

查詢



如欲了解詳情，請聯絡基金秘書處：

地址：香港九龍達之路 78 號生產力大樓

電話：(852) 2788 5536

傳真：(852) 3187 4502

電郵：stf_sec@hkpc.org

網址：www.stf.hkpc.org

